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的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2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广东顾地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顾地”）的《联络函》，广东顾地于 2016 年 5 月 11 日将其质押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长沙银行广州分行”）的公司 7,68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份解除质押，并于当日将其持有公司 7,4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份质押给潘杏英，上述解除质押及再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广东顾地塑胶有限公司	否	7,680,000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6 年 5 月 11 日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6.64%
合 计	—	7,680,000	—	—	—	16.64%

二、股东股份本次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广东顾地塑胶有限公司	否	7,400,000	2016 年 5 月 11 日	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潘杏英	16.03%	融资
合 计	—	7,400,000	—	—	—	16.03%	—

三、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 2016 年 5 月 12 日，广东顾地持有本公司 46,155,38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3.36%，累计质押冻结 36,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47%，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78.43%；累计司法冻结 21,01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6.08%，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 45.54%。

四、备查文件

-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13 日